**4.3服务承诺**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自身条件编制）**

为表达我公司诚意，针对 **禹州市文殊陈南村文化广场绿化等工程**（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结合我公司自身条件和潜力，我公司将最大限度地为招标人排忧解难，具体做出如下承诺：

1. 优惠条件
2. 我公司对本工程承担总承包责任，绝不分包、转包。

2、认真做好不扰民施工的各项措施，搞好环境保护。调和处理好周边关系，如遇影响到工程正常进行的问题，保证不推脱。

3、售后服务：我方提供花卉植物养护期为1年，在养护期内免费定期进行养护。

4、在同等竞争条件下，我公司不以降低产品技术性能的基础上，真诚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给对方。

二、服务承诺

我公司一向重视对业主的服务，为此，我公司将以“全心全意为客户”的服务理念，竭诚为贵方的建设服务。结合本投标项目的特点、要求和我公司自身条件、潜力，我们完全响应贵方招标要求的全部内容并作出如下具体服务承诺：

1、追求完美，全程服务

我们时刻要求全体员工必须视业主为“上帝”，想业主之所想，急业主之所急，办业主急需办之事，充分体现“适应业主、情洒业主、承诺业主、满意业主”的经营宗旨，切实把业主意识贯彻始终，做到项目中标前为业主服务，中标后对业主负责，交工后让业主满意。

2、诚实守信，尊重业主

我们完全响应贵方的要求，若中标将严格执行投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我公司保证服从业主方的统筹调度，配合各责任主体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在施工过程中，我们将始终信守合，将履行合同条款作为我们的一切行动的中心目标，我公司对本工程承担总包责任，不转包工程，确保合格工程，争创优良工程。

三、农民工工资

1、截止本工程开标之日止，本企业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无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不良记录；

2、一旦确定本公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我公司为保证不拖欠农民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特作以下承诺：

（1）我单位中标后，将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2）工程款优先支付农民工工资，不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 一旦我单位承建的建筑工程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3）在工程款结算或农民工工资支付出现争议纠纷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协调解决。

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等恶性事件，本单位愿意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公安、行业行政主管等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和处罚决定。

四、扬尘治理

1、认真贯彻执行大气污染防治的法律法规及政府和行业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扬尘治

理责任，全面加强本项目施工扬尘控制与管理。

2、加强对扬尘工作防治的领导，建立本项目扬尘治理责任制，明确项目领导班子、相关人员及各分包单位的扬尘防治责任，并严格检查考核，确保扬尘治理任务、责任落到实处。

3、根据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扬尘情况，组织编制施工扬尘防治专项方案，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认真组织实施。

4、配备洒水设备，配备现场保洁员，专门负责现场洒水降尘和扬尘垃圾清扫，保持现场环境卫生整洁。

5、重污染天气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不进行拆除作业、土方开挖、回填及清运作业。

6、自觉接受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检查提出的问题，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整改到位。

五、对降低业主投入，保证工期和工程质量做出承诺

1、现场拟派施工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施工管理人员全部为投标书中所列的我公司内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人员，保证真实且不更换。

2、在施工期间，我单位自觉协调好与当地村庄及群众的关系，尽量使用当地农民工，绝不因周边关系协调不好而影响工期。

3、我公司派往现场的建造师及其项目部在施工期间，服从业主和监理单位的管理，协调处理好与业主、监理等单位的关系，保证工程施工质量，确保在合同工期内完成工程施工任务。

工期承诺：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在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

文明施工承诺：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加强宣传和教育，采取文明施工措施，做到文明施工。

企业名称（盖章）：鄢陵县彭祖康养文旅有限公司　　　　　　　　  
                            日　  期： 2019 年 11 月 27 日